山西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晋农发〔2026〕17号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实施好2026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
补贴政策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为做好2026年全省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根据农业农村部和省政府关于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相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补贴范围和标准

2026年我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继续按照《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

厅 山西省商务厅 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晋农发〔2025〕42号）执行，具体范围和标准详见附件。鼓励报废玉米果穗收获机、更新玉米籽粒收获机，助力一体推进“玉米籽粒机收+烘干+仓储”。

二、严格资金管理

各地要高度重视2025年度资金的清算工作，对尚未完成2025年补贴申请兑付的抓紧完成资金结算。要加快补贴兑付进度，按照“申请一批、审核一批、兑付一批”的原则，增加结算批次，确保2026年底前将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及时完成录入和兑付。

在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并严格监管的前提下，各市报废补贴机具总量可适当超过购置补贴机具总量（县级原则上不作具体要求）。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报废补贴申领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不限制报废台数。

三、完善报废回收拆解体系

各地要结合实际加快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培育和网点布局，支持供销合作社系统参与农机报废回收拆解体系建设。鼓励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产销企业参与以上设备回收工作，并协助办理报废旧机回收手续。有意愿参与的产销企业，其营业范围应包含“报废农业机械回收”业务，并与具备电子产品设备拆解资质的拆解企业签订拆解合作协议后，自愿向所在地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申请。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研究同意后报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查，审查合格后，由市级农业

农村部门对符合要求的回收企业向社会公布。设备回收企业要确保旧机的唯一性，并将旧机移交至具备电子产品设备拆解资质的拆解企业，拆解企业按照电子类产品回收拆解有关要求对报废回收的设备进行拆解，确保报废设备数据安全。

四、加强政策实施监管

各地要加大风险防控力度，结合审计等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开展问题排查，堵住监管漏洞，提升政策实施效能。要进一步规范报废回收拆解流程，确保报废机具及时拆解销毁，并按要求留存相关影像资料备查。要加大机主与机具相关信息一致性的核查力度，严厉打击信息造假、以小充大报废、一机多地报废、单机多次报废、废件拼机报废以及有组织地利用农民身份信息、编造虚假材料骗套补贴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强化工作举措

各地要坚持便民利民和提高效率的原则，积极探索农机报废回收拆解工作机制创新，鼓励将回收环节和拆解环节分开，引导回收拆解企业合理确定报废农机残值。要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领导小组的作用，遇到重大问题时集体研究解决。持续加大政策宣传和解读，切实提升政策知晓度和实施透明度。

本通知明确的补贴政策实施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

附件：山西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山西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机型	类别	仅报废补贴额（元）	提标后报废补贴额（元）	更新补贴额（元）
1	拖拉机	20马力以下	-	1500	
		20（含）-50马力（含）	3850		
		50-80马力（含）	7860		
		80-100马力（含）	10840		
		100-160马力（含）	13140		
		160-200马力（含）	18000		
		200马力以上	20000		
2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喂入量0.5-1kg/s（含）	3000	4500	
		喂入量1-3kg/s（含）	5500	8250	
		喂入量3-4kg/s（含）	7300	10950	
		喂入量4kg/s以上	11000	16500	
3	自走式半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3行，35马力（含）以上	7200	10800	
		4行（含）以上，35马力（含）以上	17500	26250	
4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2行	7200	10800	
		3行	12500	18750	
		4行及以上	20000	30000	

序号	机型	类别	仅报废补贴额（元）	提标后报废补贴额（元）	更新补贴额（元）
5	播种机	6行以下	600	900	
		6—11行	1200	1800	
		12—18行	1600	2400	
		18行以上	2000	3000	
6	饲料（草）粉碎机	400（含）-550mm饲料粉碎机	140		
		550mm及以上饲料粉碎机	190		
7	铡草机	3-6t/h（含）铡草机	180		
		6-9t/h（含）铡草机	390		
		9-20t/h（含）铡草机	600		
8	机动喷雾（粉）机	4m≤喷杆长度＜12m；药箱≥400L；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180		
		12m≤喷杆长度＜18m；药箱≥600L；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390		
		喷杆长度≥18m；药箱≥800L；悬挂式喷杆喷雾机	1260		
		50马力≤功率＜100马力；药箱≥700L；喷杆长度≥10m；离地间隙≥0.8m；自走式四轮转向喷杆喷雾机	4170		
		功率≥100马力；药箱≥1000L；喷杆长度≥20m；离地间隙≥0.8m；自走式四轮转向喷杆喷雾机	5220		
9	机动脱粒机	3t/h≤生产率＜10t/h；玉米脱粒机	180		
		10t/h≤生产率＜30t/h；玉米脱粒机	300		

序号	机型	类别	仅报废补贴额（元）	提标后报废补贴额（元）	更新补贴额（元）
10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	1200	
11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成套）	-	360	810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主机）	-	160	360
12	植保无人机	10（含）—20L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2700	
		20（含）—30L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4050	
		30（含）—50L 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5400	
		50L 及以上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6480	
		15（含）—25L 单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4050	
		25L 及以上单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5400	
13	粮食干燥机（烘干机）	批处理量 1（含）—4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920		
		批处理量 4（含）—10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5040		
		批处理量 10（含）-30t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6780		
		批处理量 30t 及以上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4070		
		处理量 100t/d 及以上连续式谷物烘干机	20000		
14	色选机	色选机（含茶叶、大米、杂粮等色选机）	3840		
15	磨粉机	磨辊长度 40cm 及以上磨粉机	660		
16	犁	3-4 铧翻转犁	540		
		5 铧及以上翻转犁	570		

序号	机型	类别	仅报废补贴额（元）	提标后报废补贴额（元）	更新补贴额（元）
17	旋耕机	1.5-2m（含）旋耕机	270		
		2-2.5m（含）旋耕机	540		
		2.5m 以上旋耕机	690		
18	秸秆粉碎还田机	1.5-2m（含）秸秆粉碎还田机	540		
		2-2.5m（含）秸秆粉碎还田机	630		
		2.5m 以上秸秆粉碎还田机	810		
19	青（黄）饲料收获机	1.1-2.2m（含）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2700		
		2.2m 及以上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5730		
		1.8m≤割幅＜2.6m；配套发动机功率≥90kW；自走式青饲料收获机	13590		
		割幅≥2.6m；配套发动机功率≥115kW；自走式青饲料收获机	15390		
20	打（压）捆机	圆捆；0.7m≤捡拾宽度＜1.2m	1680		
		圆捆；捡拾宽度≥1.2m	3000		
		方捆；捡拾宽度≥1.7m	4890		
21	薯类收获机	0.7m≤作业幅宽＜1m；分段式薯类收获机	190		
		1m≤作业幅宽＜1.5m；分段式薯类收获机	720		
		作业幅宽≥1.5m；分段式薯类收获机	900		

序号	机型	类别	仅报废补贴额（元）	提标后报废补贴额（元）	更新补贴额（元）
22	微耕机（含微型耕耘机、田园管理机）	功率 4kW 以下微型耕耘机	150		
		功率 4kW 及以上微型耕耘机	210		
		功率 4kW 及以上田园管理机	160		
23	饲料混合机	立式混合机	150		
		卧式（单轴）混合机	390		
24	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4（含）-9m³ 饲料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1380		
		9（含）-12m³ 饲料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1800		
		12m³ 及以上饲料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2400		
25	根（茎）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1.4m 以下药材收获机	900		
		工作幅宽 1.4m 及以上药材收获机	2190		
26	深松机（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5 铲及以下凿铲式深松机	390		
		6 铲及以上凿铲式深松机	510		
		4-5 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750		
		6 铲及以上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1020		
		2（含）-2.5m 深松联合整地机	570		
		2.5（含）-3m 深松联合整地机	930		
27	根（块）茎种子播种机	2-3 行根茎类种子播种机	600	900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6年6月12日印发